

证券代码：688627

证券简称：精智达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点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对关联交易产生重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是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在参考以前年度交易情况、向其他第三方销售类似产品情况以及成本加成原则等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对关联交易产生重大依赖。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滨先生、徐大鹏先生、梁贵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系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参考以前年度交易情况、向其他第三方销售类似产品情况以及成本加成原则等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对关联交易产生重大依赖。公司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 年 1-3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商品	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3.73	-	-	0.00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按可能发生交易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9.32	418.14	179.20	0.56	
合计		4,200.00	-	418.14	179.20	-	-

注 1：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

注 2：为避免构成业绩预测，关联交易占同类业务的比例为该项关联交易占公司 2024 年度同类业务的比例。

注 3：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至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被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之日止。

(三)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商品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	-	179.20	根据业务实际情况确认
合计		-	179.20	

注：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 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滨先生担任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CAF828X6
注册资本	4,978.2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徐泽群
成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住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新沙五路625号3栋1-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活动) 许可项目: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按认缴比例计算)	徐泽群 (持股 25.8965%); 精智达 (25.1997%); 北京匡富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19.1930%); 北京冠中精瑞科技中心 (有限合伙) (持股 10.5116%)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8,899.14 万元; 净资产: -5,661.09 万元; 营业收入: 1,883.13 万元; 净利润-2,016.89 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经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2.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滨先生担任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C16834
注册资本	175.6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威
成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深南大道9789号德赛科技大厦2702A
经营范围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专用设备制造 (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 通用零部件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通用设备制造 (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电器辅件制造; 机械设备研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仪器仪表制造; 仪器仪表修理; 仪器仪表销售; 专用设备修理。集成电路销售; 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按认缴比例计算）	深圳普睿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4.10%）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2,203.77 万元；净资产：2,140.78 万元；营业收入：179.20 万元；净利润-1,275.30 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经深圳华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生产运营正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重大经营异常情况，相关主体净利润为负主要系 2024 年度研发投入金额较大等因素所致。结合公司与关联人历史合作及关联人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上述关联人目前不存在影响合同履约的重大不利事项。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珠海冠中集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测试设备、向深圳高铂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半导体存储器件测试设备所需的芯片，采购价格参考以前年度交易情况、向其他第三方销售类似产品情况以及成本加成原则等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董事会、股东大会确认及授权，结合公司实际采购需求，与相关关联人签订相关协议或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参考以前年度交易情况、向其他第三方销售类似产品情况以及成本加成原则等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结合实际采购需求，与相关关联人签订相关协议或合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产生重大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董事会审议通过，除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和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